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上午10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讨论，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纪要；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